第 6618 號公告 運輸署

道路交通 (交通管制) 規例 (第 374 章)

荃灣海貴路公共運輸交匯處禁區

本人現行使《道路交通 (交通管制) 規例》(第 374 章) 第 14(1)(a) 條所賦予的權力，下令由 2020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10 時起，海貴路公共運輸交匯處下列範圍全日 24 小時劃為禁區：

(a) 除前往此區者、的士、私家車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將車輛駛入此公共運輸交匯處由西面起計第一條停車灣；
(b) 除私家車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將車輛駛入此公共運輸交匯處由西面起計第二條停車灣；及
(c) 除公共小巴 (專線服務) 及經由運輸署署長發給許可證者外，機動車輛司機一律禁止將車輛駛入此公共運輸交匯處由西面起計第四至第十一條停車灣。

上述禁區在海貴路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實際範圍，已在附表的縮圖上以影線示明。

同時，現時在上述路段實施的禁區，將予以撤銷。

運輸署署長羅淑佩

Schedule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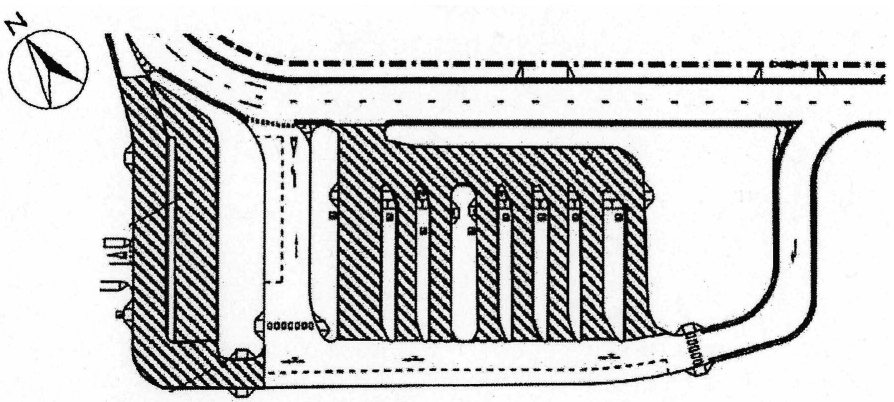
Hoi Kwai Road Public Transport Interchange
海貴路公共運輸交匯處